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 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 (I)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II) 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之成員變動;及
- (III)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1元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董事會宣佈:(a)楊健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主席;(b)李卓然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c)楊守雄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均由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劼女士已獲選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燕珊女士已獲選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均由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合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平郵方式向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權收取末期股息之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1元,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之本公司通函(「**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指定的方式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聯合」)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有10,020,846,540股已發行股份,其中10,020,846,540股為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並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其對決議案的表決贊成權,亦並無股份僅賦予其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表決反對決議案之權力。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 報告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書。	5,786,209,726 (99.55%)	26,097,000 (0.45%)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5,806,116,471 (99.89%)	6,190,255 (0.11%)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並活油業安	票數(%)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3.	重選洪少倫先生為執行董事。	5,700,992,945 (98.14%)	108,158,967 (1.86%)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重選汪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646,450,129 (97.20%)	162,701,783 (2.8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重選林燕珊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802,230,912 (99.88%)	6,921,000 (0.12%)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重選高劼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801,517,331 (99.87%)	7,634,581 (0.13%)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5,797,410,654 (99.74%)	14,896,072 (0.26%)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8.	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716,079,315 (98.35%)	96,073,411 (1.65%)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5,790,558,617 (99.63%)	21,748,109 (0.37%)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0.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 份。	5,727,539,284 (98.54%)	84,764,442 (1.46%)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杜叫为关克		票數(%)	
	特別決議案		反對
11.	考慮及批准通函附錄三所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之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 細則。	5,680,869,221 (97.74%)	131,435,315 (2.26%)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75%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II) 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之成員變動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楊健先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主席職 務而沒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以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退任由股東 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李卓然先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而沒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同時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退任由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楊守雄先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 務而沒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同時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 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退任由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 效。

楊健先生、李卓然先生及楊守雄先生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楊健先生、李卓然先生及楊守雄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劼女士已被選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燕珊女士已被選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均由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III)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1元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合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平郵方式向二零二二年六月 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權收取末期股息之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0.21元,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李東輝先生(副主席)、桂生悦先生(行政總裁)、安聰慧先生、洪少倫先生及魏梅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楊守雄先生、安慶衡先生、汪洋先生、林燕珊女士及高劼女士。